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的有关工作部署和决定，组织协调全区城市更新、土地整备工作，拟订全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有关政策、规划、计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监督，承担城市更新涉及的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执法等行政事项；负责城市更新项目的计划、规划、用地、工规等全流程行政审批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通过“抓统筹、抓重点、抓进度、抓品质”，全面谋划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加快推进沙头角保税区第四生活区等项目计划立项，完成田心工业区等项目规划审批，推动元墩头村等项目开工建设，奋力推进盐田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高质量发展，为盐田区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核心区和沙头角深港国际消费合作区提供空间支撑。

（三）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3年深圳市盐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1,546.27万元。本单位将全部项目纳入了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时，同步编报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且绩效指标明确、清晰、

可衡量、可量化，绩效指标的目标值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深圳市盐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部门预算调整预算数 1,569.73 万元，全年预算支出 1,539.45 万元，完成预算执行率 98.07%。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通过“抓统筹、抓重点、抓进度、抓品质”，全面谋划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加快推进沙头角保税区第四生活区等项目计划立项，完成田心工业区等项目规划审批，推动元墩头村等项目开工建设，奋力推进盐田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高质量发展，为盐田区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核心区和沙头角深港国际消费合作区提供空间支撑。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本单位紧紧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全力支撑盐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一是交付优质住房 4930 套，投入使用社康中心等公配 37 处；竣工验收项目数量、面积均创历史新高；小梅沙、江屋村二期等项目加快建设，城区面貌焕新升级。二是固定资产投资贡献突出。为盐田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自评情况。

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评价，本

部门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综合评分为 92 分，评分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是科室原定的支出计划有变动未及时与办公室沟通，未能及时在系统内进行绩效目标的变更调整；二是经费项目数过少，科室经费区分度不够。

计划于编制下年部门预算时增加项目经费数量，细化使用，提高科室经费的区分度。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预算年度		2023	
年度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盐田区城市更新规划建筑设计景观设计技术服务平台	完成盐田区城市更新规划建筑设计技术服务总结报告并归档	已取得盐田区城市更新规划建筑设计技术服务总结报告并归档	900,000.00	900,000.00	0.00	0.00
	基本支出	人员、公用、日常等各项基本支出保障全年工作顺利开展。	单位正常运转	12,695,900.00	12,695,900.00	0.00	0.00
	旧城改造工作经费	用于保障本单位实施开展城市更新方向的工作经费，如开展规划审查、建筑设计审查、法律咨询服务、专家评审业务等	共取得经济测算复核报告 1 份、测量测绘报告 1 份、房产测绘审核报告 1 份及专家意见 5 套辅助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开展。	1,434,400.00	1,434,400.00	0.00	0.00

	业务相关课题经费	延续性课题费用，2023年为十四五课题尾款及创智核课题尾款。	已完成盐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及创智核片区城市更新统筹规划课题	654,900.00	654,900.00	0.00	0.00
	金额合计			15,685,200.00	15,685,200.00	0.00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1.保障在职人员正常办公； 2.保障盐田区城市更新工作有序开展。			完成预算执行率 98.07%，顺利取得多项成果报告稳步推进盐田区城市更新工作有序开展。			
完成							
情况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盐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研究报告	1份	1份	1份	1份
			盐田区城市更新公共服务设施规划研究报告	1份	1份	1份	1份
			盐田区城市更新市政基础设施规划研究报告	1份	1份	1份	1份
指标							
完成							
情况							

		更新测量测绘报告	1份	1份	1份	1份	
		需交纳印花税的土地出让合同数	≥1个	≥1个	9个	9个	
		专家会	≥10次	≥10次	5次	5次	
		技术平台服务报告	1份	1份	1份	1份	
		质量指标	课题报告通过率	100%	100%	100%	100%
			服务产出报告有效使用率	≥90%	≥90%	100%	100%
			专家意见可行率	≥90%	≥90%	90%	90%
		时效指标	本年度预设工作目标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偏差率	≤5%	≤5%	1.93%	1.9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项目开展，有效促进区域周边配套服务发展	长效	长效	显著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90%	100%	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5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1分; 2. $90\%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得0.7分; 3. $75\%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text{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frac{\text{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text{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 $<$ 5%的,得1分; 2.5% \leq 比率 \leq 10%的,得0.5分; 3.比率 $>$ 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text{“三公”经费控制率} = \frac{\text{“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text{“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 $<$ 90%的,得3分; (2)90% \leq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frac{\text{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text{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的,得3分;	5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	6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92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李慧心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